

辽宁电力交易中心有限公司

关于防范市场风险的提示

各相关经营主体：

为切实维护辽宁电力市场经营主体合法权益，保障辽宁电力市场平稳运行，依据《2026年辽宁省电力市场交易工作方案》现向拟参与年度交易的市场主体提示如下：

一、合理确定中长期合同签约比例

电力中长期合同特别是年度交易合同在电量市场中具有稳定预期、规避风险的作用，请参与2026年度交易的经营主体根据自身发用电特性，做好交易规模测算和交易曲线确定工作，中长期合同签订比例在合理范围内，参照年交易方案要求，防范市场价格波动风险和中长期缺额考核风险。

二、做好零售市场签约风险评估

零售市场买卖双方签约时，多方了解市场行情和信用情况，合理确定签约价格，出现价格过低或者过高情况时，做好风险评估。用电价格明显高于市场平均水平，自身利益受损；价格过低，可能会导致价格倒挂，如售电公司强制退市，其代理零售用户的零售服务关系自动解除，该用户可选择参与批发市场或零售市场，未签订新合同时，偏差电量按照现货市场价格结算，用电价格波动风险自负。

三、知晓零售市场签约要求变化

2026年售电公司与零售用户的服务关系以自然月为基本单位，最小期限为1个自然月、最大期限不超过省内批发市场电能交易最长交易标的周期。零售市场全年开市，买卖双方可在合同执行月前协商签订、变更、解约执行月及后续月份零售套餐。

辽宁电力交易中心有限公司

2025年12月16日

